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呈行审〔2024〕18号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关于昆明医科大学 第一附属医院康复医院建设项目增设 消防应急及救护车出入口占用 春融街绿地的批复

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你单位报来的《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康复医院建设项目增设消防应急及救护车出入口占用春融街绿地的申请》及相关资料收悉。经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初步审查及现场核量确认，该项目符合相关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占用绿地品种及面积

经审查，同意昆明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康复医院建设项目增设消防应急及救护车出入口占用春融街绿地，移植机动车道与非机动

车道绿化带内香樟共 19 棵（其中胸径 17-21cm 的 4 棵、胸径 23-26cm 的 9 棵、胸径 29-30cm 的 6 棵）、朱槿 168.57 m²（长 61.3m，宽 2.75m）；移植人行道与非机动车道绿化带内银杏共 9 棵（其中胸径 15cm 的 4 棵、胸径 20-23cm 的 2 棵、胸径 27-28cm 的 3 棵）；移植人行道外侧绿化带内含笑共 8 棵（其中胸径 20-25cm 的 4 棵、胸径 30cm 的 3 棵、胸径 34cm 的 1 棵）、女贞、红花檵木 81.2 m²（长 40.6m，宽 2m）。

二、恢复要求

（一）占用绿地须按时完成异地恢复，按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要求进行同面积、同规模、同品种、同品质的异地移植，同时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验收。

（二）树木移植需取得改变绿地性质审批后方可实施。

（三）移植绿化树木须按规划部门批准的标准开展占用绿地施工，不得擅自更改规划布局。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2024 年 5 月 24 日

抄送：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

2024 年 5 月 24 日印发
